

河北师范大学先进实验室评选办法

实验室是教学、科研的重要基地，实验室建设和科学管理水平是高校教学、科研水平和管理水平的重要标志。为了加强实验室建设，交流实验室工作经验，表彰先进，肯定成绩，稳定实验技术队伍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评选范围

学校的各类实验室（中心）、电教室、语音室、计算机机房等。

二、评选条件

1. 思想

①严格执行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，严格遵守国家法律、法令和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；重视对学生进行思想政治教育。

②热爱本职工作，努力钻研实验技术，并积极搞好协作，努力为教学、科研服务，团结向上。

③认真履行实验室人员职责。

2. 任务

①全面完成学校布置的各项工作，在实验室建设、实验教学、科学研究中做出显著成绩。

②实验室人员任务均衡、饱满，岗位责任制明确。

③开出教学大纲或教学计划所要求的所有实验项目，实验教学效果反映良好；有完整的实验教材、指导书、实验报告等实验教学文件。

④实验内容有较大更新和提高；在改革实验教学、改造实验装置与改进测试技术方面取得较好的成绩。

⑤团结协作，按时完成实验室承担的科研和对外服务等任务。

⑥积极开展实验室开放工作，做到设备共享。

3. 管理

①实验室管理制度健全，并根据本实验室情况，制定出切实可行的实施细则。

②年度工作有计划，学期工作有安排，年末工作有总结。

③台帐管理（包括低值易耗品）做到帐帐相符、帐物（包括仪器标签）相符。

④贵重仪器操作规程、维护保养制度以及原始档案齐全，记录及时，使用效率高。

⑤严格执行仪器设备维修保养制度，要求仪器设备完好率达95%以上。

⑥仪器器材存放整齐，保养得当，无闲置、丢失和意外损坏现象。

⑦挖掘实验室潜力，修旧利废，自制或改进实验室装置，成绩显著。

4. 队伍

①有结构合理的实验技术队伍，有相对稳定的实验技术人员。

②有计划地培训实验技术人员，提高他们的业务水平。

③有工作日志，按期总结成绩，找出差距。

5. 协作

①在完成教学、科研任务中提倡资源共享、互通有无，积极配合完成校内外协作任务。

②在确保教学、科研任务的前提下，积极开展社会服务，在国民经济建设服务中取得显著的经济效益。

6. 环境

①重视劳动保护，搞好安全教育，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，认真治理“三废”，年内无重大设备人身事故。

②重视文明实验，搞好环境卫生，仪器设备存放有条不紊。

三、组织

1. 成立学校评选领导小组，由主管校长任组长，具体工作由设备处负责。

2. 各学院（部、中心）成立相应的评选领导小组。

3. 各实验室由实验室主任组织本室参评工作。

四、时间

评选工作原则上每两年进行一次，时间安排在每年的10月份。

五、办法

1. 各实验室进行总结、自评，写出总结材料报学院（部、中心）。

2. 各学院（部、中心）评选小组对所属实验室进行实际考核，评出本院（部、中心）的先进实验室，整理材料报设备处。

3. 学校领导小组按各学院（部、中心）推荐的预选名单，组织有关人员进行全面考核，广泛征求教师及学生意见，评出校级先进实验室，并报学校批准。

4. 评选出的先进实验室数额一般不超过实验室总数的20%。

六、奖励

1. 对校级先进实验室，学校颁发“河北师范大学先进实验室”牌匾、证书，奖励一定的实验

室建设和发展经费，并在今后的建设发展中给予重点扶持。

2. “河北师范大学先进实验室”实行动态管理办法，有效期为两年。

3. 学校召开实验室先进经验交流和表彰大会，并通过各种宣传工具广泛宣传，扩大影响，促进实验室工作的开展。